

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21—059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沪铜、贵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信诺”）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8 日至 2021 年 5 月 8 日。上述决议批准的有效期即将届满，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沪铜、贵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拟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开展沪金、沪银等贵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铜材、贵金属是公司生产产品的最重要原料之一，其价格波动对公司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以及产成品的库存价值有很大影响。

为管理原材料的价格剧烈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和风险，以保证日常生产能够平稳有序的进行，主营业务利润能够健康持续的增长，公司拟开展沪铜、贵金属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充分利用好期货市场提供的避险功能，来有效地管理原材料的价格，以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

二、套期保值基本情况

1、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沪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上海期货交易所的铜期货品种的套保业务，拟开展的贵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上海期货交易所的黄金期货、白银期货的套保业务。公司严禁进行以追逐利润为目的进行此品种和其他品种的任何投机交易。

2、拟投入金额及业务期间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以当期现有的原材料成品库存数量为测算基准，确定套期保值的数量规模，加上一定的风险波动金，公司用以进行沪铜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拟投入的保证金总额以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为宜，以进行贵

金属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拟投入的保证金总额以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为宜，当期业务周期为 2021 年 5 月 8 日至 2022 年 5 月 8 日。

3、资金来源

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4、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的说明

金信诺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1、金信诺已成立期货领导小组，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管理；下设期货操作小组，负责期货业务相关事项的具体执行，金信诺将组织具有良好素质的专门人员负责期货业务的交易工作。

2、公司已经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作为进行期货套期业务的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保证期货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

3、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规模能够支撑本年度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

四、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由于价格变化与公司预测判断相背离而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公司拟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5、会计风险：公司期货交易持仓的公允价值随市场价格波动可能给公司财务报表带来影响，进而影响财务绩效。公司将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6、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链路，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均存在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公司将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五、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5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沪铜、贵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5月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沪铜、贵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锁定公司产品成本，有利于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该事项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等规定。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该项业务有利于锁定公司的生产成本，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和平抑价格震荡的能力，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竞争优势，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公司本次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3、《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0 日